

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

2022-11-08 15:27

一、专业概览

专业名称	劳动与社会保障	专业代码	120403
学制	4年	学位授予门类	管理学
专业设立时间	1999年	所在院系名称	公共管理学院
专业总学分	150	专业总学时	2874
本专业教授给本科生上课的比例	100%		

二、专业介绍

辽宁大学于1998年与中国人民大学、武汉大学在全国获得首批“社会保障”硕士学位授予权。1999年开设劳动与社会保障本科专业，是全国第一批开设该专业的八所院校之一。2020年获第二学士学位授予权，本专业是辽宁省一流示范专业建设点。

三、培养目标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培养学生具备人文素养和公共精神，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社会学和法学基础知识。

通晓中外劳动与社会保障理论与实务，了解党和国家有关社会保障的方针和政策法规。

掌握现代人力资源管理技术和社会调查研究方法，熟悉运用数据统计分析软件，具备较强的行政公文写作能力。

本专业培养能够在政府部门、科研机构、大中型企事业单位、非营利组织等机构从事劳动就业、社会保障、人力资源管理、商业性保险运营与管理的复合型人才。

四、主要课程

核心课程	
管理学	微观经济学
宏观经济学	社会学
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	
主干课程	
社会保障概论	公共管理学
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	劳动经济学
社会保险学	公共经济学
社会福利与社会救助	公共政策学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风险管理

五、特色优势

（1）专业起步早，学科底蕴深厚

作为全国首批开设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的院校，专业建设、学科发展和人才培养关注社会保障前沿问题，学术科研积淀深厚。承担国家级研究项目累计30余项，其中包含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3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1项。

（2）理论创新突出，名师荟萃

专业团队在全国首创社会保障适度水平理论，在国内外学术界产生广泛影响。师资力量雄厚，拥有国家“百千万工程”百层次人才、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社会保障优秀青年学者、辽宁攀登学者、特聘教授、优秀专家和兴辽人才等多名优秀专家学者。在《经济研究》、《中国人口科学》等高水平期刊发表论文100余篇，获国家和省部级奖励30余项。

（3）立足东北振兴，服务国家战略

本专业在东北振兴五大战略中嵌入社会保障水平理论与应用、养老保障制度理论与实践、社会保障改革与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基金管理等研究主题。立足东北，放眼中国社会保障制度设计与建设，关于渐进式延迟退休方案、高质量就业保障、人口老龄化与生育政策等民生领域的咨政报告获国家及省级领导和相关部门的批示与采纳。

六、培养特色

本专业提出“创新、复合、开放、质量”的人才培养理念，在培养方案中体现有理想、懂经济、会管理的人才核心要素，构建思想教育、专业知识、创新创业融合式人才培养模式。

注重学生职业素养、敬业精神、社会责任感、专业水平、思辨能力、学习能力和国际化视野。

拥有多家持续合作的校外实习实践平台和资源，通过开展学校、行业和政府“政产学研”合作，打造人才培养资源互动平台，培养符合社会需求、德才兼备的高级应用型管理人才。

七、毕业去向

毕业生可在政府的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政策研究部门、公共人力资源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人力资源管理部门、金融性公司、保险公司及其他公共经济部门从事实际工作，也可在相关的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从事研究和教学工作。同时在国内大中型企业担任人力资源管理职务。

毕业生就业去向与专业契合度较好、就业质量较高。毕业生考取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南京大学和国外知名院校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并留校任教；部分毕业生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财税等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从事业务管理工作；还有部分优秀毕业生进入国家电网、中铁集团、五大银行、华润集团等大型国企、字节跳动、京东、华晨宝马等民营和外资企业担任人力资源部门的管理工作。